

关于调整动力煤期货部分合约交易保证金标准的通知

尊敬的投资者：

根据郑州商品交易所“郑商函〔2021〕873号”通知：

自2021年11月4日结算时起，公司动力煤2112、2201期货合约的默认交易保证金标准调整为55%，动力煤2202、2203、2204及2205合约的默认交易保证金标准调整为45%。

按规则规定执行的交易保证金标准高于上述标准的，仍按原规定执行。

特此通知，敬请注意！

金信期货有限公司

2021年11月3日